

证券代码:000998 证券简称:隆平高科 公告编号:2024-46

袁隆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及审议情况

袁隆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9月29日下午2:00在湖南省长沙市合平路638号1楼会议室以现场与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9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志勇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8人。董事长张坚固出席,委托董事长刘志勇代其出席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袁隆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为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若干规定》(新“国九条”)及其配套政策要求,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公司特制定本制度,并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在监管规则的基础上,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下简称“董监高”)持股及其变动管理进行了更加细化从严的规定,规定了公司董监高增持计划的披露要求、董监高违反规定的责任追究,并对公司控股子公司的董监高、公司总部职能部门负责人的持股管理提出了相应要求。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二、备查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袁隆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3086 证券简称:先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6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创新药吡唑啉草酯获得批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辽宁先达农业科学申请的创新药吡唑啉草酯登记已获得批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农药登记基本情况

(一)登记证书:PD20242639

登记持有人:辽宁先达农业科学有限公司

农药名称:吡唑啉草酯

剂型:原药

农药类别:除草剂

总有效成分含量:95%

毒性:低毒

首次批准日期:2024年9月18日

有效期至:2029年9月17日

(二)登记证书:PD20242643

登记持有人:辽宁先达农业科学有限公司

农药名称:吡唑啉草酯

剂型:可分散油悬浮剂

农药类别:除草剂

总有效成分含量:15%

毒性:低毒

首次批准日期:2024年9月18日

有效期至:2029年9月17日

二、对公司的影响

吡唑啉草酯是一种新型除草剂,作用机理属于对烯丙基酮酸双羧胺酶(HPPD)抑制剂类。该产品在传统HPPD抑制剂使用受限的稻田中,展现出优异的安全性 and 有效性,解决了农作物保护的核心难题。凭借其独特的机制,吡唑啉草酯能够有效抑制一系列恶性杂草,包括千金子、稗子草等禾本科杂草,有望成为水稻田杂草管理的重要工具。

通过前期多轮试验示范及推广观摩会,公司积累了丰富的工作经验,公司在国内外市场的拓展和商务合作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这有助于推动公司打造自主品牌,提高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对公司未来业绩增长产生积极影响。

三、相关风险提示

产品产业化及销售过程中可能受到市场、政策、环境变化等不确定因素影响,存在销售不达预期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0298 证券简称:安琪酵母 股票2024-111号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实施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注销原因: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94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工作调动、当选职工监事等原因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根据《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决定将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	注销股份数量	注销日期
25,100	25,100	2024年10月9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及信息披露

2024年7月2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024年7月19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2024年7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至今公示期已满46天。公示期间未出现债权人申报债权并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情况。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原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离职、员工自杀、毕业等2人发生工作调动,王东当公司项目经理,王东上述4人不再符合激励条件。依据《激励计划》第十三条“公司以及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时的处理”相关规定,需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的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25,100股进行回购注销。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具体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上述4名激励对象,合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25,10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1,148,800股,其中2020年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2,672,800股,2024年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1,476,000股。

(三)回购注销安排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0298 证券简称:安琪酵母 股票2024-111号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实施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注销原因: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94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工作调动、当选职工监事等原因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根据《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决定将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	注销股份数量	注销日期
25,100	25,100	2024年10月9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及信息披露

2024年7月2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024年7月19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2024年7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至今公示期已满46天。公示期间未出现债权人申报债权并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情况。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原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离职、员工自杀、毕业等2人发生工作调动,王东当公司项目经理,王东上述4人不再符合激励条件。依据《激励计划》第十三条“公司以及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时的处理”相关规定,需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的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25,100股进行回购注销。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具体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上述4名激励对象,合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25,10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1,148,800股,其中2020年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2,672,800股,2024年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1,476,000股。

(三)回购注销安排

证券代码:600486 证券简称:扬农化工 编号:临2024-045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于2024年9月29日分别收到董事Thomas Gray先生、监事会主席刘俊茹女士的书面辞职申请,Thomas Gray先生因身体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以及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刘俊茹女士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辞职后Thomas Gray先生、刘俊茹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Thomas Gray先生和刘俊茹女士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依法合规运作,公司将尽快按照法定程序进行补选董事、监事,调整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等相关工作。

Thomas Gray先生、刘俊茹女士在任职期间始终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稳健发展、规范治理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其在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486 证券简称:扬农化工 公告编号:2024-046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0月17日

3.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代码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486	扬农化工	2024/10/16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提案人:江苏润农股份有限公司

2.提案名称:请审议

公司已于2024年8月27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35.83%股份的股东江苏润农集团有限公司,在2024年9月29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提案人Mike Hollants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王春鹏为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Mike Hollants先生,1964年3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曾任白蚁Zencoc公司负责生产、工程、资本项目和供应链管理等工作;2001年加入先正达集团后,曾任亚太大区供应运营负责人、北美种子全球供应链副总、北美业务服务负责人、流程管理负责人、全球供应链与HSBSE负责人等职务。现任先正达植保供应链副总、先正达植保英国工厂总工。

监事候选人:王春鹏女士,1972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经济师、工程师。曾任北京有机化工研究院职员、化学工业部计划司副主任科员,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分析评价部总经理助理,中化化肥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经理、风险管理部副经理,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农业事业部纪检审计部副经理,先正达集团中国纪检审计合规部审计负责人等职务。现任先正达集团中国审计总监。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4年9月27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证券代码:600298 证券简称:衢州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4-089

衢州信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股份的进展 暨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为保障回购股份方案的完成,公司将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由2.50元/股调整为2.92元/股。
● 除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外,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
● 本次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影响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完成。
● 相关风险提示:公司回购价格持续超出回购股份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7月8日审议通过了《关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以下简称《回购股份方案》):为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2.50元/股(详见公司公告临2024-06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9月27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3524.4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1%,回购最高价为2.30元/股,最高成交价为2.63元/股,累计成交金额为9715.60万元。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回购股份方案。

三、本次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原因及主要内容
近日,因公司股价快速上涨及连续涨停,可能因股价涨停或高于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而无法完成回购股份方案的可能,为完成回购股份方案,有效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公司将回购价格上限由2.50元/股调整为2.92元/股。

除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外,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
四、本次回购股份方案调整的合理性、必要性、可行性分析
本次方案调整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综合考虑证券市场状况以及股份回购进展等因素,决定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为2.92元/股。

调整后价格不超过原方案公告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之日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主要系近日公司股价快速上涨,为保障回购股份方案的完成,故将价格设置为2.92元/股。

五、本次回购股份方案调整对公司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的影响说明
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良好,本次回购股份方案调整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等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对公司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的情形。本次回购股份为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六、本次回购股份方案调整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9月29日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事宜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定。

七、本次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对公司的影响
回购股份方案可能存在回购期间内公司股价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衢州信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0298 证券简称:衢州发展 公告编号:2024-091

衢州信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0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0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15:05-15: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15:05-15:00。

(四)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则进行。

(五)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权利的有关事项

否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类别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类别
1	(一)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A股股东

1.议案名称: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2.议案名称: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3.议案名称: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2.议案名称: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3.议案名称: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4.议案名称: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5.议案名称: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6.议案名称: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7.议案名称: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日期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10月17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辽宁省葫芦岛市经济开发区东山11号辽宁优创植物保护有限公司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0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15:05-15: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15:0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通知的股权登记日保持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票代码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票代码
1	关于中化控股公司的关联交易议案	A股
2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3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4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1.说明议案已被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内容刊登于2024年9月27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第1项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第1项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30日

● 报备文件
股东大会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授权委托书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0月1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
受托人姓名: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受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受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委托人姓名	受托人姓名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中化控股公司的关联交易议案				
2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4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三)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128号南湖商务区A11层证券事务部
电话:0571-85171837、0571-87395651
传真:0571-87395652
邮编:310007
联系人:高伟、徐鸣
(四)召开时间
2024年10月9日:09:00-11:30、13:00-17:00。
6.其他事项
2024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衢州信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30日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授权委托书

衢州信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0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受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受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委托人姓名	受托人姓名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